

抚州市财政局文件

抚财购〔2024〕14号

关于赣东学院校区建设项目（赣东学院新校区 学生公寓床采购项目）（一标段） 投诉处理决定书

江西建涵实业有限公司、赣东学院、抚州市华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诉人：江西建涵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抚州市高新区纵五路

法定代表人：黎应根

授权代表：徐党良

被投诉人1：赣东学院

地址：江西省抚州市羊城路154号

被投诉人 2：抚州市华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赣抚财富广场 6#楼 1 单元
1905 室

一、基本情况

赣东学院校区建设项目(赣东学院新校区学生公寓床采购项目) (一标段) (编号 : FZHX-2024-G011A) 采购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公共资源交易网进行公告 , 投诉人 4 月 30 日对该项目采购文件提出质疑 , 5 月 10 日 , 代理机构抚州市华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 采购代理机构 ”) 回复质疑人。

5 月 12 日 , 投诉人对采购代理机构质疑答复不满意 , 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向本机关提起投诉 , 经审查 , 投诉人投诉未提供法人或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采购代理机构针对本项目的质疑答复和投诉函相应的副本份数 , 经投诉人补正材料后我局依法于 5 月 15 日受理。本机关受理后 , 对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的采购文件进行审查 , 现本投诉案件已审查终结。

投诉事项 1: 1 、所投产品 “ 学生防腐蚀公寓钢制床架 ” 符合以下要求 , 本项最高得 5 分 : 甲醛释放量 $0.1\text{mg}/\text{m}^3$, 中性盐雾试验连续喷雾 300h, 镀(涂)层本身耐腐蚀等级 9 级 , 镀(涂)层对基体的保护等级 9 级 , 满足以上要求得 1 分 ; 甲醛释放量 $0.2\text{mg}/\text{m}^3$, 中性盐雾试验连续喷雾 300h, 镀(涂)层本身

耐腐蚀等级 9 级，镀(涂)层对基体的保护等级 9 级，满足以上要求得 0.5 分； 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镉、铅、铬、汞、锑、钡、硒、砷，均未检出，苯未检出，甲苯未检出，二甲苯未检出，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未检出；满足以上要求得 1 分； 耐霉菌性：对霉菌检测 8 种霉菌，且耐霉菌性等级均为 0 级；满足以上要求得 1 分；对霉菌检测<8 种霉菌，且耐霉菌性等级为 0 级；满足以上要求得 0.5 分。 抗菌性能：对抗菌类检测 8 种菌类，且抑菌率均不小于 99%，满足以上要求得 1 分；对抗菌类检测<8 种菌类，且抑菌率均不小于 99%，满足以上要求得 0.5 分； 燃烧性能等级 B 级，热释放速率峰值 200KW, 5min 内总热释放量 30MJ, 产烟特性等级：s1: 烟气生成速率指数 SMOGRA 25, 600s 总烟气生成量 TSP600s 50；满足以上要求得 1 分；评审依据：以上提供具有相关检测资质出具的具有 CMA 及 CNAS 标识的对应产品检测报告扫描件、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编号查询截图、检测机构官网查询内容截图(截图可单张或多张，但需体现以上内容)及查询网址链接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不得分，如造假，将依照《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就本项阻燃来说分整体燃烧和部分燃烧，成品对应执行 GB20286-2006 《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烧性能要求和标识》

国家标准，对应最高等级是 1 级，而 GB8624-2012《建筑材料及制品的燃烧性能分级》这个标准明显指明对应的整体成品的某部分材料燃烧的等级，属于部分，整体不分，用材料的某个部位去代替成品整体标准，混为一谈，而标书却牵强胡乱引用国标，试问投标商提供符合整体产品满足 GB20286-2006《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烧性能要求和标识》的最高 1 级阻燃等级佐证报告是算满足？还是出现负偏离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根据标书技术要求符合性产品整体效果图(6 分)：投标人根据本项目要求，提供所投产品整体效果图：普通床(组合床)整体成品(至少包含：学生防腐蚀公寓钢制床架、学生板式公寓组合床、学生公寓靠椅)的整体设计图及实物图(实物彩色图片)，整体设计图内容详细、实物图效果美观大气、实物彩色图片能清晰显示各个组成产品的规格尽寸(长、宽、高)且符合本项目的技术参数要求得 6 分；提供了整体设计图和实物照片的得 3 分，提供的设计图与技术参数要求不符不得分。评审依据：提供整体设计图、普通床(组合床)实物图片及实物测量尺寸彩色图片佐证，未提供或少提供不得分。这里也明确了“学生防腐蚀公寓钢制床架”属于成品，即使 GB. 8624-2012《建筑材料及制品的燃烧性能分级》对应的材料分软，硬质家具材料，最高有 A1, A2, 然后才是

B1, B2, C 级 , 标书统一 B1 级才得分 “ 学生防腐蚀公寓钢制床架 ”
这个产品核心词为钢制床架 , 属于金属制品 , 最高可以达到 A 级
该函却回复说按最高等级 B1 得分纯属于说瞎话。

2 、甲醛释放量 $0.2\text{mg}/\text{m}^3$, 中性盐雾试验连续喷雾 300h ,
镀(涂)层本身耐腐蚀等级 9 级 , 镀(涂)层对基体的保护等级
9 级 , 满足以上要求得 0.5 分 , 甲醛按照国家气候箱法合格标准
 $0.124\text{mg}/\text{m}^3$, 标书的甲醛释放量 $0.2\text{mg}/\text{m}^2$ 数值明显违反国家
标准 , 众所周知不管是地方标准还是行业标准都不能人为低于国
家标准 , 请问这个是故意为之 ? 而盐雾试验却以 300 小时为界线 ,
这个 300 小时又是随意设置 ? “ 镀(涂)层本身耐腐他等级 9 级
” , 同一个产品同一种盐雾测试不可能又是喷涂又是电镀工序 ? ,
到底哪种 ? 同时检测出来 9 级 ? 第二我方质疑原标书分值要求的
霉菌 ; 黑曲霉、宛氏拟青霉、绳状青霉、产黄青霉、绿粘帚霉、
链格孢、出芽短梗霉、光孢短柄帚霉、耐霉菌性等级均为 0 级 ;
抗菌性能 : 对金黄色葡萄球菌、乙型副伤寒沙门氏菌、枯草芽孢
杆菌 , 大肠埃希氏菌、宋内志贺氏菌、痤疮丙酸杆菌、洋葱伯克
霍尔德氏菌、肺炎克雷伯氏菌抑菌率均不小于 99% , 所有报告均
要求这个霉菌名称 , 数量 , 数值完全一样 ! 现在标书将菌种名
称删除统一更正为霉和菌种数量大于等于 8 种分别得 1 分总 2
分 , 小于 8 种只得 0.5 分加起来只得 1 分 , 试问这个标书刚刚好

划线 8 种霉菌是怎么来的?采用哪个依据?国家有这个要求还是随意杜撰?对比原来标书发现原标书的出的菌种正好 8 种 , 这说明什么?欲盖弥彰?掩耳盗铃?其余三个成品 “ 学生板式公寓组合柜 ”“ 学生公寓靠背椅 ”“ 无障碍床(组合床) ” 情况雷同不再列举。原材料 : “ 防虫床板 ”“ 金属床边立柱 ”“ 金属床长横梁 ”“ 环氧树脂静电粉末 ”“ 三聚氰胺饰面实木生态板 ” 这里阻燃引用 GB8624-2012 《 建筑材料及制品的燃烧性能分级》标准是恰当的 , 但 “ 金属床边立柱 ”“ 金属床长横梁 ” 属于金属制品 , 最高可以达到 A 级该涵却回复说按最高等级 B1 级又是不恰当的 , 就阻燃项目金属的照燃效果肯定要好于木制品 ,“ 防虫床板 ”“ 三聚氰胺饰面实木生态板 ” 属于木制品和金属制品阻燃等级等同相提并论 , 违背常理 , 以上 5 个原材料招标方将菌种名称删除统一更正为霉和菌种数量大于等于 8 种分别得 1 分总 2 分 , 小于 8 种只得 0.5 分加起来只得 1 分 , 这个评分方法和成品又是完全一致。

投诉事项 2 : 企业实力 :(8 分) 1 、投标人具有中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认证范围金属公寓家具中覆盖 : 学生公寓组合床、公寓桌、公寓椅、学生两人位中梯公寓床)得 2 分 ; 提供不符或缺覆盖项的不得分。 2 、投标人具有无毒害家具产品认证证书(认证范围金属家具中 覆盖 : 学生公寓组合床、公寓桌、公寓椅、学

生两人位中梯公寓床。)得 2 分 ; 提供不符或缺覆盖项的不得分。

3、投标人具有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金属家具和木制家具含 : 床类、柜类)或具有绿色之星产品认证证书(认证范围中覆盖 : 公寓组合床、公寓柜、公寓椅)得 2 分 ; 提供不符或缺覆盖项的不得分。

4、投标人具有《产品安全认证证书》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符合产品安全认证实施规则及相关国家标准(产品认证单元 : 床类、桌类、椅类)得 2 分 : 提供不符或缺覆盖项的不得分。评审依据 : 以上提供相应证书原件扫描件(证书在有效期内)及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或缺覆盖项的不计分。以上标书要求提供五个认证证书里面至少 4 个证书才可以满分 8 分, 我司坚持认为此类证书完全不属于国家强制必须的认证, 其中中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 无毒害家具产品认证证书: 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 绿色之星产品认证证书, 都属于环保性能证书, 标准雷同, 人为变相重复设分值, 变相增加企业投标成本和负担, 而要求的认证范围有的按类别, 有的按产品名称, 完全不统一, 名称前后不一致, 和本次采购产品及前面标书要求的报告名称也不一样。特别是《产品安全认证证书》应该执行的是安全标准而不是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符合此认证。此评分标准完全是采购人为某潜在投标供应商量身定做的证书评分标准。某潜在合格投标供应商有啥证书

就设置啥证书,证书范围也完全是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若说不是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哪为何五个证书的认证范围不一致?这完全就是专门为采购人心目中某潜在合格投标供应商量身定做的评分标准,有串标之嫌。此次采购项目同为赣东学院校区,采购代理机构:抚州市华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公司,开标时间统一为,2024年5月15日,采购需求佐证报告参数,报告名称,分值一模一样,甚至错误也一样,这么低级的雷同是巧合还是有意为之?明眼人都能看出这完全是采购人提前为自己心目中的某潜在投标供应商量身定做的,然后投标供应商提前找了3到4家企业按此标准找某第三方不负责的民营检测机构按这个方案事先提前布置好报告和证书,指定特定定标方法,设置不合法合理得分,从而排斥,限制其他中小企业参与竞争,谋取中标,有串标围标之嫌,本项目明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电子化公开采购,此行为严重损害了其他中小企业参与此次招标的积极性和切实合法利益,完全违背了招标的公平,公正性。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16号)《招标投标领域公平竞争审查规则》为加强和规范招标投标领域公平竞争审查,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本规则第十八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存在排斥,限制潜在投标人不合

理条件的，有权依照《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相关规定提出异议和投诉，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招标人应当按照规定程序处理。

被投诉人答复 1：

(1) 经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关于《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烧性能要求和标识》GB 20286-2006 国家标准主要适用的是使用的阻燃材料生产的制品及组件，而本次采购的产品应属于普通的建筑材料制品，根据国家 GB 8624-2012《建筑材料及制品的燃烧性能分级》标准中 5.2.1 条规定，建筑用制品分为四大类：窗帘幕布、家具制品装饰用织物；电线电缆套管、电器设备外壳及附件；电器、家具制品用泡沫塑料；软质家具和硬质家具。本次采购的产品属于第 1 类，依据该标准中 5.2.5 软质家具和硬质家具的燃烧性能等级和分级判据（表 8）显示，软质家具和硬质家具的燃烧性能等级可分为 B1、B2、B3 共三个等级。由于本次采购产品为学生公寓使用，人员密集，为了学生的安全，故只设置适用该类别的最高阻燃级别 B1 级加分，该标准中的 A 级标准主要适用于建筑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和分级判据。我们欢迎供应商提供性能更优的产品参与投标。

(2) 关于对【1. 甲醛按照国家气候箱法合格标准 0.124mg/m³，标书的甲醛释放量 0.2mg/m²数值明显违反国家标

准 ,众所周知不管是地方标准还是行业标准都不能人为低于国家标准 ,请问这个是故意为之? 2. 盐雾试验却以 300 小时 “ 而盐雾试验却以 300 小时为界线 ,这个 300 小时又是随意设置? “ 镀 (涂)层本身耐腐蚀等级 9 级 ” ,同一个产品同一种盐雾测试不可能又是喷涂又是电镀工序? ,到底哪种?同时检测出来 9 级?】提出的投诉 ,以上两项内容供应商在投诉前未依法进行质疑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二十条规定 “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

(3) 本次采购的产品使用群体是面向学生 ,中标人从供货并安装后到学生入住的时间间隔较短 ,学生入住后每天需要接触的时间非常长 ,且学生人数聚集 ,一旦发生病毒性感染 ,其传染速度快且范围广 ,难于控制。所以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是否含有有害物质、是否具有抗霉抗菌性能尤为重要 ,为了确保学生身体健康 ,所以不管是从产品的整体质量还是原材料 ,都需要严把质量关。根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九条 “ 采购需求可以直接引用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 ,也可以根据项目目标提出更高的技术要求。 ” 故评审因素中对成品和原材料的有害物质含量及抗菌抗霉性能设置为评分点 ,且根据相应指标设置了对应的分值 ,设置一个相对的数值 ,这是对评分项

进行量化，也是为了评审专家评审时有个具体的评判标准，该评分项的设置属于优于加分项，与采购产品质量相关，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号令第五十五条“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服务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

关于“金属床边立柱”、“金属床长横梁”属于金属制品。若供应商提供燃烧性能等级更高的产品参与投标，属于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评分因素，满足得分标准。

被投诉人答复2：

项目评分因素中设置的上述认证证书，均为了体现产品的环保、质量、产品安全等因素，所列举的几个证书均为市面常有的证书，认证范围是根据本次采购的相关产品并结合各认证机构的相关认证规则而确定的（环保产品认证、绿色产品认证、无毒害产品认证的认证实施规则不同，根据实施规则规定其单元划分标准可以按具体产品名称进行划分，故按照本次采购产品的相关名称进行设置，家具“产品安全认证”国家没有统一的认证规则，为适合大多数正规家具制造商，故设置大类的认证单元范围），同时认证范围只要能覆盖此范围即可，并未要求完全一致，所有证书均要求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可查询，并不具备特殊性以及唯一性，且未将证书作为资格条件，排斥和限制任

何供应商参与投标。该评分项的设置属于优于加分项，与采购产品质量相关，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五十五条“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服务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的规定。

本次采购的《赣东学院校区建设项目（赣东学院新校区学生公寓床采购项目）》共需采购普通床（组合床）9264 套，无障碍床（组合床）60 套，总预算金额为 1868.96 万元，因采购数量大，供货时间紧迫，为了能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所以根据学校的学生公寓楼的分布数量进行合理划分标段进行采购。由于每个标段所采购产品品种和参数要求相同，为公平公正，故设置统一的评分标准。

二、核实情况

本机关受理投诉后，于 5 月 21 日依法将投诉书副本发送至被投诉人赣东学院和抚州市华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调阅了本项目招标文件，阅读了相关当事人的回复意见。经核实认为：

关于投诉事项 1：本项设置为优项加分，涉及产品燃烧性能等级、耐霉菌性、烟气生成速率指数、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等指标检测，在招标文件中均有明确的基本要求，符合《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九条：“采购需求可以直接引用相关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也可以根据项目目标提出更高的技术要求。”的规定，投诉人缺乏事实依据，投诉事项不成立。

对于投诉人投诉“1. 甲醛按照国家气候箱法合格标准0.124mg/m³，标书的甲醛释放量0.2mg/m²数值明显违反国家标准，众所周知不管是地方标准还是行业标准都不能人为低于国家标准，请问这个是故意为之？2. 盐雾试验却以300小时“而盐雾试验却以300小时为界线，这个300小时又是随意设置？“镀(涂)层本身耐腐蚀等级9级”，同一个产品同一种盐雾测试不可能又是喷涂又是电镀工序？到底哪种？同时检测出来9级？”，以上两项内容供应商在投诉前未依法进行质疑，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九条“（一）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的规定，本项投诉不符合受理条件，不予受理。

关于投诉事项2：采购人为确保本项目供应商所投产品的环保、质量、产品安全，在评分因素中设置了相关绿色环保产品和安全认证证书等，体现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统一的绿色产品标准、认证、标识体系的意见》（国办发〔2016〕86号）中健全绿色市场体系、增加绿色产品供给、引领绿色消费的理念的精神要求，但重复设置四种以上的相关环保产品认证、绿色产品认证、无毒害产品认证证书进行重复加分，违反《中华人民共和

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八）规定，属于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排斥其他供应商，投诉事项成立，采购人已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签订了政府采购合同，且合同已履行。

三、处理决定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二十九条（二）之规定，投诉事项 1 缺乏事实依据，投诉事项 1 不成立”；对于投诉事项 2，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一条（四）相关规定，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投诉人造成损失的，可依法提起诉讼，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如对上述处理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起 60 日内向抚州市人民政府提起行政复议或六个月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2024 年 6 月 13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抚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4 年 6 月 13 日印发